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55

##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7,84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845, 734,843股的比例为0.0068%;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期为2020年12月28日,上市日期 3、本次回购注销涉及6人,回购资金总额为660,532.80元加其中一名对象因

退休而回购其限制性股票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资 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根据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长 期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 修订稿)》"),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 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涉及激励对象6名),并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 F首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授权,办理本次6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 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司完成了注销手续。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经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等与本计划相关的议案。 2,2020年12月7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国资考分(2020)622号"《关于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原则同意卫士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0年12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与本次计划相关的议案。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网站(www.wst.cetc30.com)上发布《限制

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位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天。公示期内,未发生公司内部人员对激励对象提出异议的情况。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监事会对限制 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

5、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与本次计划相关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 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

6、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首次 受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预留授予相 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 单进行了核实。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1年1月,本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

司实际授予300名首次激励对象合计7.806.575股限制性股票、授予7名预留激 

币 846,294,603 元 8,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 对11名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18,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 予价格 11.42 元般,其中因组织调动、所在子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等原因导致回购的,还需支付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2年5月13日,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上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 票事项;2022年7月8日,公司完成前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公司注 册资本由人民币846,294,603元减少至845,876,603元。

9、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 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 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年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达成,本次可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为 292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2,963,270股,占2020年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授 予股份总数的37.23%,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3503%。以上股份于2023年1月

10、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 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对5名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28,56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为授予价格 II.42 元/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激励对象未解 锁的限制性股票 13,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11.42元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3年5月18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前述公司回购注销6 名激励对象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2023年8月12日,公司完成前述回购注销部 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5,876,603元减少至845,734,843

11、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 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年首期授予限制 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达成,本次可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为287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实际可解锁共计2,187,533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 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2587%。以上股份于2024年1月29日上市流通。

12,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 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 意对6名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7,84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监事会发 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4年5月31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前述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2024年9月12日,公司完成前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项。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5,734,843元减少至845,677,003元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草案修订稿)》第十章"特殊情

第三十四条

在本计划有效期内,激励对象如因出现如下情形之一而失 去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 (一)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二)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三)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 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四)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五)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七) 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第二十六条 激励对象主动离职

(一) 激励对象在合同履行完毕后辞职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 作废,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二) 激励对象在合同履行完毕前辞职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 作废,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按照以下三种价格的孰低值确定:

2、回购实施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3、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第三十八条 激励对象退休

激励对象退休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作废,由公司进行回购 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

第四十条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或"不合格(D)" (一) 激励对象连续三年绩效考核等级为"需改进(C)",已解锁股票不做处 理;未解锁股票作废,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按照以下三种价格的孰低

1、标的股票授予价格;

2、回购实施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3、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二) 激励对象在各批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前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需 改进(C)"的,该批次限制性股票的80%不做处理,剩余20%作废,由公司进行回 购注销,回购价格按照以下三种价格的孰低值确定:

1、标的股票授予价格;

股票代码:002202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4-055)。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2、回购实施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3、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激励对象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

(三) 激励对象在各批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前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不 合格(D)"的,该批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按照 以下三种价格的孰低值确定:

1、标的股票授予价格;

2、回购实施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3、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激励对象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

本次共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退休、绩效考核及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全部或部分未解锁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4日、8月31日披

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46)、《第八届监事

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编号:2024-052)、《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

定,现将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9月12日)登

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

772,287,520

486,085,542

41,631,594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 量。

票作废,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数量及价格

本次共对6名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7,84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 价格为授予价格11.42元/股,其中一名对象系因退休导致回购,还需支付按中国 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三)回购注销的金额与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总额为660,532.80元加其中一名对象 因退休而回购其限制性股票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45,734,843股变更为845,677,003 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CO A SHARET AT SECOND !								
股份性质	本次变	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数 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55,187	0.29%	-57,840	2,397,347	0.28%			
1、高管锁定股	207,175	0.02%		207,175	0.02%			
2、股权激励限售股	2,248,012	0.27%	-57,840	2,190,172	0.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43,279,656	99.71%		843,279,656	99.72%			
总股本	845,734,843	100.00%	-57,840	845,677,003	100.00%			

注:以上股本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验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于2024年7月16日出 具了大信验字[2024]第 1-00049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4年6月1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的情况。经大信审验,截至2024年6月1日,公司已向6人支付股份回购款660,532.80 元加其中一名对象因退休而回购 其限制性股票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减少上述6月 出资合计人民币57,840.00元。

公司本次减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845,734,843.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 币845,734,843.00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 7月27日出具大信验字[2023]第1-00047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6月1日,变 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845,677,003.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845,677 003.00元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 质性影响,不影响本激励计划的实施。

六、备杏文件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量。

11.50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

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 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第二期解锁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注律音贝书:

4、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5、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4]第 1-00049 号)。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486,085,542

144,413,63

52,420,038

41.631.594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四日

18.28

11.50

0.99

0.71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

比例(%)

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4-039

## 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三鲁公路3419号泛微软件大厦一楼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金戈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

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公司董事韦利东先生、李致峰先生因公务 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马琳琳女士因公务原因未能出

3、董事会秘书周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会议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四道9号天津赛象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73人,代表股份221,658,3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90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218,660,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674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1人,代表股份2,997,5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171人,代表股份2,997,503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67,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比例(%)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会议召开情况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总数的0.5165%

1、召开时间

如下议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65%。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会议时间:2024年9月13日下午14:00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 股东	85,865,41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 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 股东	4,332,244	98.3696	67,600	1.5349	4,200	0.095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 普通股股东	2,999,211	97.6620	67,600	2.2012	4,200	0.136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 股股东	1,333,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iV宏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案》	3,617,863	98.0540	67,600	1.8321	4,200	0.1139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 2 日常失跌交易預计的 3,605,463 97.7179 77,100 2.0896 7,100 0.1925 议案)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 审议议案属非累积投票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议案2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郭衍敏先生未参与表决。 上述议案中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1、议案2。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倩雯 徐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泛微网络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 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

特此公告。

污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决权股份总数的0.5165%

四、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

1.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20,69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33%;反对363,8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41%; 弃权 60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26%。该议案获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经天津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律师高振雄、刘扬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

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1.《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津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1人,代表股份2,997,503股,占公司有表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审议结果:通过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3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南开区时代奥城写字楼C6南7层1号会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 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88,430,000股,其中,公司叵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803,165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 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太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宇硕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

宙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室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78%。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股东类型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102,01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议案3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

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莲花、廖齐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 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 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61

#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上午8: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 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 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1号华菱线缆技术中心216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08人,代表股份331,372,7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62.005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248,090,966股,占公司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22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305人,代表股份83,281,797股,占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15.583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1、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湘潭钢铁

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华菱锐士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已回避表决267,013,200.00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尼奴的比例				胶衍忠叙的比例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								
t.								
总表决情况				中小	股东表决情况	2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330,491,963	720,500	160,300	股份数量	25,988,366	720,500	160,300	

99.2933% 0.5103% 0.1964% 股东有效表决权 98.0960% 1.3748%

2. 律师姓名:张超文、陈妮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

1、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有效。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 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68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4年9月13日 其中,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 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 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厚街镇厚街科技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炳坤先生 (六)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4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27,650,2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2235%(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 股本为400,01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6,310,789股,该等回购 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数为393,699,211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 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78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7,550,2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78%。 1. 通过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名,代表股份数量为320,100, 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3058%。 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7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7,550,178股,占公

(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 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八)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炳坤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表

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 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总表决情况:

(エルロル	COCIHOU.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股东	327,635,478	99.9955	12,900	0.0039	1,900	0.0006			
(2)其中,与会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律师姓名:祁丽、朱星霖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 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志钢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规及规章的规定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会议的出席情况

2、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

2024年9月14日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